

《赣色宜人——解密平安密码》大型系列报道

省委政法委与江西日报《法治》周刊联合推出

百舸争流

——基层社会治理赣鄱巡

人民至上

政法委书记谈群众工作·新余市

“宜警标兵”：榜样如炬 追光前行

宜春公安机关在新时代强警之路上迈出坚实步伐

李井红 熊伟健

核心提示

他们的步伐可追可赶。他们的事迹可学可做。

他们是千锤百炼的凡人，是宜春公安机关通过“选、树、推、用”四个环节，选树出来的标兵。

2023年3月，为强化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和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，宜春市公安机关开展了“宜警标兵”选树学活动，侧

重从公安机关基层治理、服务群众、打击犯罪、治安管理、警务创新的一线实践中选树发现典型，营造“学有目标、赶有方向”的警营氛围。历时10个月的活动，5个项目、20个集体和个人脱颖而出，获评“宜警标兵”称号及提名奖。

“宜警标兵”，已成为全市民(辅)警争相学习的榜样。

过硬本领的特警“刀尖”张栋鑫……

2023年以来，宜春市公安局培育了一批业务精通的专家能手，推出了一批在群众中有影响力的公安“IP”，打造了一批以个人名字命名的警务室，建设了一套警务工作机制，及时发现和充分挖掘了一批群众基础扎实、事迹真实感人、时代特点鲜明、社会反响较好的先进典型和特色工作。其中，在各警种确定的“宜警标兵”46个培育项目、55个集体、247名个人中，已有3个集体、8人次被推荐参加公安部、省市各级荣誉评选。

为汇聚全市公安系统“走在前、勇争先、善作为”的磅礴力量，宜春市公安局依托选树出的“宜警标兵”先进典型，狠抓队伍建设，全力锻造让党中央放心、人民群众满意的高素质过硬公安铁军，先后举办主题宣讲、评选述评等多项活动，让先进典型教方法、传经验。同时，该局还拟通过拍摄专题片、形成事迹汇编等方式，对推选对象事迹深度挖掘、总结提炼，充分展现先进典型在成长过程中的事迹亮点，全面展示先进典型的思想内涵和精神风采。

一面旗帜，一种力量。“宜警标兵”选树学活动，与“一所一品牌、一队一先进”的创建活动紧密结合。深化作风建设，强化队伍建设，宜春市公安局在新时代强警之路上迈出了坚实步伐。

对标对表 平凡铸就榜样

“走好网上群众路线，书写新时代警民故事”。今年1月，在宜春市公安局举办的“忠诚辉映新时代”主题活动中，明月山公安分局洪江派出所教导员彭钢讲述了该所作为全省首批“枫桥式派出所”，在工作中自创“六联+微警务”工作法，用一根网线、134个微信群把民警和洪江茫茫大山里群众的心紧紧联系在一起的故事。

“有事不打110，直接就找卢小林”。在高安市公安局城南派出所朝阳社区，居民一旦遇到解决不了的矛盾纠纷，第一时间想起的总是“卢小林”这个名字。卢小林是高安市公安局城南派出所的一名社区民警，不同于洪江派出所与群众的“网上情缘”，卢小林是用一步一个大脚印“走到群众身边”。社区所有住户，卢小林少则走访过3遍，多则走访过5遍以上。

“李阿姨独居在家，每周要上门看望”“小王咨询跨省办理身份证业

务”……好记性不如烂笔头，走到哪，卢小林都带着笔记本。这些年来，卢小林已写满了36本笔记本，他的手机通讯录有2349个联系人，亲友只占了不到10%，剩下的都是居民的备注。

“爱民如子，厚植为民情怀；作风优良，深受群众信任。”宜春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表示，发现典型是做好典型培树工作的前提和基础，“宜警标兵”选树学活动开展以来，侧重在直接服务群众、窗口形象好、亲和力强、能够积极倾听群众诉求、解决群众困难、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的基层集体和民(辅)警群体中发现和寻找典型。

一大批鲜活的、为民服务的先进经验被选出，一个个生动的、扎根群众的基层典型被挖掘。“宜警标兵”成为忠诚、正直、勇敢、奉献的代名词，集人民群众的“守护神”和“贴心人”于一身，是为人民服务的典型。

动人以言者，其感不深；动人以行

者，其应必速。全市民安(辅)警迅速掀起对标对表“宜警标兵”的热潮。连日来，宜春市普降中到大雪。市县两级公安机关闻令而动，昼夜坚守。从1月22日晚道路出现大范围结冰险情以来，所有城区道路交通秩序井然，未发生影响市民出行和生活保障的情况，所有农村道路未出现因路面结冰造成人员伤亡的交通事故，最大限度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城乡生产生活秩序。

“风雪当前，我们要学习‘宜警标兵’的精神，人人争做标兵。”一位民警如是说。

比学赶超 榜样引领前行

一个榜样，一面旗帜。

“宜警标兵”立足于平凡普通的岗位和工作，把每一天每一项日常工作做细做好，由此成就了不平凡的人生：为听障人士充当翻译员的宜丰县户籍民警邹婷；代表中国警队赴克罗地亚出色完成联合巡逻任务的李赞；苦练18载，练就克敌制胜

当好农民工的法治「护薪人」

新余市渝水区

“工地欠工资，我该怎么办？”“我们没钱打官司，能不能帮帮我们？”近日，在新余市渝水区某建筑工地，一名身穿红马甲的法律服务志愿者，正耐心回答农民工提出的问题。

“对于农民工来说，一份工资意味着一份生活保障，甚至是一个家庭的希望。”渝水区司法局法律援助服务中心负责人介绍道，2023年以来，该局推出了“法律援助民生·助力农民工”举措，畅通农民工讨薪维权“绿色通道”，拓宽法律援助范围，简化讨薪法律援助案件的受理程序，最大限度缩短案件办理的期限，对农民工请求支付劳动报酬、工伤赔偿等事项的法律援助申请，做到当场受理、当场审批、当场指派律师，尽最大努力帮助农民工维护合法权益，让农民工享受更优质的法律援助服务。

情暖农民工，法律援助讨薪。

该区深入开展“法律援助惠民生 关爱农民工”“送法进企业”等活动，提高农民工对法律援助的知晓率，引导农民工合理合法维权。针对农民工讨薪法律援助申请，该局实行优先受理、优先审查、优先指派，免于经济状况审查，简化办理流程，对行动不便的民工提供上门服务，做到“应援尽援、应援快援”，回应人民群众所想、所忧、所盼。

2023年以来，该局受理援助案件428件，帮助各类群体挽回损失443.3万元。今年1月，新余市渝水区公共法律援助中心获评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。(谢丹玲 罗丹)



迎战风雪

1月22日19时30分，丰城市荷湖中学车棚被雪压塌，当地民警与群众合力救援。据了解，22日0时至23日10时，宜春市公安局共处置救助类警情480余起，救援群众1200余人次。(熊云川撰)

南昌市青云谱区——

“诉前调解+诉前鉴定”效果好

“法院还没有立案，就帮我拿到了赔偿款！”刘某激动地说。据了解，其配偶肖某的一起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，近日通过南昌市青云谱区人民法院的“诉前调解+诉前鉴定”模式，得到了高效化解。

2023年6月，刘某的配偶肖某因左侧腰腹部疼痛，来到某专科医院住院治疗，不料经治疗病情反而呈恶化态势，不得已转院治疗，后遵医嘱出院几小时便在家中去世。对此，刘某认为，该专科医院对肖某的治疗存在过错，故向青云谱区人民

法院起诉。

“我们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，及时将案件导入诉前调解程序，并带领诉前专职调解员组织双方进行诉前鉴定。”青云谱区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介绍，在立案审查中，发现双方矛盾尖锐且分歧很大，符合适用“诉前调解+诉前鉴定”的情形。当年12月，鉴定机构便出具了司法鉴定意见书。

有了司法鉴定意见书，该案便从“诉前鉴定”无缝转入“诉前调解”。该院依托立案庭内设的诉源治

理特色品牌“文玉工作室”，组织双方进行诉前调解，并在调解过程中以鉴定结论为抓手，厘清双方责任大小，依法核算赔偿金额。经过多轮释法析理、耐心调解，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，医院一次性补偿刘某55万元。

“我们将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的理念，通过‘诉前调解+诉前鉴定’等多元解纷新模式，注重矛盾纠纷源头预防、前端化解、关口把控，推动诉源治理工作迈上新台阶。”青云谱区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。(胡苏凤)

一心为民 一网解忧 一地通调

南昌县做优“一站式”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

近年来，南昌县政法机关以实际行动践行为民初心，通过做实网格化管理，不断排查群众急难愁盼问题，联动政法各部门做优矛盾纠纷多元化解，以重点工作突破带动整体工作提升，推动社会治理工作取得显著成效。

以一域之安为全局添彩，南昌县政法机关步履不停。

群众急难愁盼“一地通调”

1306个网格、1273个网格党组织、3500余名网格员工作人员……一张服务网贯通了社会治理的末梢神经，基层治理动力活力得以激发。

“这张服务网是排查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利器。”南昌县综治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，为从实从优办好群众合理诉求，多措并举做好矛盾纠纷化解，南昌县汇聚多方力量，将矛盾纠纷调处中心、心理服务指导中心、非公有制企业维权服务中心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县诉调对接中

心等9个部门，集成南昌县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，成为智能化社会治理综合指挥平台。

该平台成为全县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、诉讼服务有序衔接、无缝对接的全域调处平台。在这里，多部门联动发力推进“一站式”化解矛盾纠纷，通过常驻、轮驻、随驻等方式，组织县交警大队、县人社局、县住房保障中心、县司法局、县卫健委等7个相关领域行业部门派员进驻，矛盾纠纷“一地通调”工作局面正逐步实现。

2023年以来，全县网格员日常累计发现、收集、处置问题17.9万余件。

聚政法合力促“四调融合”

建立人民调解全面参与诉讼纠纷化解的工作机制，促进诉讼与人民调解程序无缝对接，增强人民调解工作的公信力；

建立信访部门与人民调解组织联合化解信访纠纷的工作机制，依法化解重

大涉法涉诉信访案件，推动群众由“信访”向“信法”转变；

建立公安民警与人民调解员联合调处矛盾纠纷的工作机制，有效缓解基层公安部门案多人少的矛盾；

充分兼顾检察职能的发挥与社会矛盾的化解，有效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有机统一；

……在南昌县，政法力量下沉，提升了基层矛盾纠纷化解质效。目前，诉调对接中心整体入驻，信访局、公安局派员进驻多方力量主动支持和参与纠纷化解工作局面。

通过建立“四调融合”机制，实现诉调、访调、警调、检调有效衔接。2023年，中心累计化解重大疑难矛盾纠纷3000余件，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显著提升。

有的放矢以“心安”促平安

以心理疏导促纠纷调解，南昌县正

走出一条以心安促平安的矛盾纠纷调解之路。

120余名社会心理服务志愿者，积极探索融入心理辅导元素解决矛盾纠纷，在调解过程中以矛盾化解为明线，以心理疏导为暗线，从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入手，开具化解矛盾纠纷的“处方”。

“强化‘依法调解，以和为贵’理念，帮助当事人理顺心气、打开心结，消除矛盾双方的对立情绪，引导当事人依法理性维权，将纠纷化解与释法明理深度融合，将法治与德治深度融合。”南昌县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表示，通过事前讲法、事中明法、事后析法，把调解过程变为当事人学法、懂法、守法的过程，实现“调解一件、普法一片”的双赢效果，从而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。

2023年以来，全县共举办面向社会大众的心理健康知识讲座、座谈等活动22场，有效预防因心理健康问题引发“民转刑”案件发生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(熊伟健)

分宜公安——构建内外互补“大监督”格局

“我承诺……”近日，分宜县公安局开展“警属学纪、家风促廉”活动，组织警属签订“家庭促廉”承诺书，将监督延伸到“八小时以外”。这是该局进一步完善“大监督”体系推出的举措。

据了解，分宜县公安局紧扣新时代公安机关督察工作要求，压紧压实监督职责，积极构建权威高效、内外互补的“大监督”体系，切实推动全县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。为构建“大监督”格局，该局全面统筹相关资源，整合了部门职能，并建立联动机制，先后开展联合督导20余次，形成监督合力；组建专业督察队，提升督察能力水平；发挥社会监督作用，聘请10名党风廉政监督员，构建起内外互补的“大监督”格局。为提升监督质效，该局以问题为导向对举报的线索实行快速受理、分流核查、及时反馈，核查属实的严肃追责问责，形成震慑力，并对问题成因分析研判，立足作“上医”、治“未病”。

日常工作中，该局开展常态化、全覆盖督察，狠抓作风养成；强化廉政教育，充分发挥警示教育作用，常敲警钟，多措并举提升队伍素质。一系列机制进一步夯实了“大监督”工作成效。(钟志庆 刘宇)

芦溪县——以案为鉴筑牢拒腐堤坝

“看到曾经的‘老同事’变成今日‘片中人’，真切感受到腐败给个人、家庭、单位和社会带来的危害，也给我们敲响了警钟，必须吸取教训，以案为鉴。”日前，芦溪县纪委监委组织县直有关单位党员、干部，各乡镇相关负责人，县属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召开警示教育大会，会后该县水利局党员干部感触颇深。

为办好案件查办“后半篇文章”，芦溪县纪委监委坚持有的放矢，注重挖掘不同层面、不同领域、不同类型的典型案例，深入剖析违纪违法人员所在单位、在制度、管理、监督等方面存在的漏洞和廉政风险点，并针对暴露出的突出问题，及时发放纪检监察建议书，督促相关部门深入查找主体责任落实、监督管理、制度建设等方面的漏洞，形成典型性问题清单，提出具有指导性、针对性、可操作性的整改清单。同时，深度剖析不同领域党员干部违纪违法的客观原因和主观因素，深入挖掘这些典型案例带来的警示，分层分类、分领域分行业开展警示教育、党纪法规宣讲，让党员干部结合案例对照自查、举一反三，使警示教育真正入脑入心、触及灵魂。(陈沙)